

袂花江畔古鳌头



典籍里的茂名

茂名日报社
茂名市图书馆 合办

策划:吴小英 周华君
统筹:陈珍珍 周振锋
文字:通讯员 廖君
图片:丘立贺 黄信涛

鳌头古圩

鳌头镇始建于明代洪武年间,鳌头圩作为古镇核心地同时期诞生。《茂名县志》记载,元代仁宗年间鳌头乡之名已见诸史籍。鳌头圩现为茂南区鳌头镇政府所在地。

鳌头圩期为“一四七”,即每旬农历一、四、七日作为圩期。明代以来高州府至梅菪,长岐、龙首至水东两条古驿道在鳌头圩附近交叉。在今鳌头圩南面,在埠头村沿江一带,形成繁荣集市。由于古集市地处低洼,经常受到洪水围困影响,圩市逐渐北移。

清代康熙年间吴氏北淦庄良三兄弟,在兵营岭开设牛市行当,鳌头圩进入昌盛时期。鳌头圩南北走向,清代康熙年间逐渐建成现今形制。圩共有八个入口,每个入口设有闸门,俨如一座小城池。鼎盛时期分为清代末期、民国中期、1949年后至1966年前。“三街四当”是古圩辉煌历史。“三街”指鳌头圩的东、正、西三条街。“四当”指仁泰、兆隆、泰升、同和四大当铺。

粤西人赶集俗称“趁圩”。每逢圩日方圆百里的人拥入鳌头圩,人如潮涌。农副产品、生产和日常用具齐全,场面热闹,繁华可见一斑。鳌头人把水东方向称“东水”,进入鳌头货源有熟鱼、咸鱼等。商贩出货后,又买黄豆挑回水东。南面称为梅菪下路,进入鳌头货源有海螺壳、锅盖等。货售罄后又在鳌头圩购买粮食、生猪等返回梅菪。西面称为西水,进入鳌头货源主要有岭草、柴片等。北面称为“上路”,鳌头圩市谷米主要来源。民国时期,洋货开始由水东、湛江大量进入鳌头,商品有红毛泥等。每逢圩日商客云集,趁圩民众最多达万人。这一幅典型的粤西集镇民生图,历数百年不衰。

文武帝庙

走进鳌头古镇,不难发现古朴的城池。

400多年常青榕树下,掩映着文武帝庙,现为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。庙宇始建于明代万历二年(1574),清乾隆五十二年(1787)、光绪八年(1882)、1913年历三次重修,现为清代建筑风格,是茂名地区保存最完好的古建筑之一。

庙宇四进院落式布局,三进出门。主体建筑均为硬山顶,抬梁与穿斗混合式梁架,灰雕高脊,翘角垂檐,粉墙灰瓦。门窗壁、屋脊等雕梁画栋,美轮美奂,展示岭南古建筑高超的技艺。庙门斗横架梁,展现中国古代建筑技术的精髓。

厅里以八角石柱支撑,梁枋浮雕人物和鱼草虫等,墙壁彩绘逼真,山水人物图案生动。大门楣额“文武帝庙”,右联为“文昌六星孝友千古”,左联为“忠义两字春秋一书”,楷体书法力透入里。庙内厅厅两侧墙上镶有石碑四块,一块是始建所立,其余记载三次重修史实。

徜徉在古庙之中,安静院落,青砖过道,红山墙斑驳旧远。偶有啁啾的燕子,掠过榕树叶,栖入檐头。



▲文武帝庙



悠悠袂花江与古镇擦肩而过。鳌头,广东省历史文化名镇,广东省古村落,地处袂花江北岸。属茂名市茂南区辖镇,广东农业大镇、革命老区,有“建筑之乡”“武术之乡”“鱼米之乡”美誉。鳌头因圩镇地貌形似鳌鱼之首得名。始建于明代洪武年间,鳌头圩文武帝庙镶嵌着的古碑记载,“高凉郡南百二十里旧有鳌头市,辖十三乡镇”。明清时期设有市衙,曾管辖吴川市兰石、浅水、覃巴,化州市的长岐,电白区小良,茂南区袂花、镇盛等十三个乡镇。

鳌头镇历史悠久,古建筑多为明清时期建成,独具岭南风格,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鳌头文武帝庙、泰升当铺,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古衙门遗址、古井、长山古庙等,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多善堂、塘札古民居,以及东城门、南城、观音阁楼、孔子学堂等古建筑。茂南区博物馆、桃花粤剧团建立在此,各种文艺社团在此安营扎寨,古镇文化艺术氛围浓烈。



▲鳌头南城门城墙



▲泰升当铺

泰升当铺

在鳌头圩西街,有著名的泰升当铺。这也是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。

《高州府志》记载,茂名地区典当业有一定规模。其中鳌头境内自清朝康熙始有当铺和典押店,民国年间进入鼎盛时期。最大的是城北仁泰、兆隆和城西泰升、同和当铺,分别建于清朝康熙和乾隆年间。古有“三街四当”之说,兴盛在清朝中后期,主营抵押“借贷”,铺口一般挂有“兵器不当”“裕国便民”等字样。

泰升始建于清康熙年间,瓦木结构,三间三进,至今300多年。门楣上“泰升当铺”招牌,历经风雨格外醒目。对外业务的窗口,设计成“康熙通宝”铜钱状,可谓匠心独具。当铺大门框为石头制造。当铺大厅内用砖墙砌起,用木柱和木板安装到顶十分牢固,内侧窗口处用花梨木制成柜台。在木栅栏中间处分别开两个窗口,叫“赎口”和“当口”,方便典押人递上物资鉴价交易和取货,在木栅栏上空挂上由陈济堂夫人莫秀英在1943年题词“泰升当铺惠存,推己及人,生财有道”牌匾。

从鳌头古当铺、押店的兴衰,见证了粤西当地经济社会的繁荣和昌盛,也流传许多家庭悲欢离合的故事。那些纷杂的、无奈的、高调的、古远的交易市声,伴随珠算盘的清脆,仿佛在袂花江畔回响。

古衙门遗址

鳌头古衙门始建于明洪武三十年(1397),位于文武帝庙北侧。鳌头古衙门遗址,是粤西地区鲜见的官衙古迹。

古代鳌头不是县级建制,离州郡较远,朝廷因而建立“鳌头市”,属高凉古郡地区,就近管辖现吴川兰石、浅水、覃巴,化州长岐,电白小良,茂南袂花、镇盛等镇。衙内官员受朝廷钦任,公堂一直沿用至清朝宣统末年,在清末民初因战乱遭到破坏。民国期间将衙门改为高州县五区公署,后为四区区政府和四区警署。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人民解放军某营曾短期驻守,成立茂名县第四区人民政府,也在此短期办公。后古衙门划给供销社改建麻仓,20世纪80年代以来仓库空置。

“鳌头市衙”正堂大门朝东。古衙门遗址面公堂式砖木结构,门前有守门石狮一对,大门槛左右盘踞在石鼓上有“常胜将军”貔貅。进入衙门,右边墙上镶有清光绪十八年(1892)元月八日告示碑一块,记述清王朝对差役办案要“遵守官常”“不准坐轿称号,不准私带帮差”等内容。大厅庄严肃穆,设有审案的公堂,酸枝木案台,坐堂办案太师椅,背面是楠木雕刻成的海潮升起太阳的屏风,堂上方悬挂木制“公正廉明”匾额,以及清代乾隆年间钦赐“潜浮循理”的木制牌匾。公堂两侧各置木栅栏,插上矛、戟等十八种武器。公堂两侧还摆有“回避、肃静”四对持牌,杀气腾腾。

衙门两边廊镶有惩治腐败告示原古碑文,由清光绪十八年(1892)粤巡督在衙门颁布,以及清代状元林召棠莅临衙门,观赏鳌头“古井琼花”记载。后院设有阴暗的牢房和精致的怡园。古衙门遗址背后是鳌头古井。

“鳌头市”,作为粤西古老的政制机构,如同袂花江水一去不复返,任光阴荏苒,任岁月斑驳。古衙门遗址,“鳌头市”的行政机关旧地,数百年的粤西风云,百姓的喜怒哀乐,人间的悲欢离合,都曾轮回地在此上演。鳌头古衙门遗址,为这座历史文化名镇注入丰富的内涵。

